

##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事会自身职能。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2016 年 1 月 22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序号 | 议 案                     |
|----|-------------------------|
| 1  | 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 2  |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2016 年 4 月 22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序号 | 议 案                             |
|----|---------------------------------|
| 1  |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 2015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 3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4  | 关于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
| 5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6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7  | 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8  | 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 9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016 年 6 月 14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超募资金投向及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北京卫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1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序号 | 议 案                            |
|----|--------------------------------|
| 1  |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2  |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2016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16 年 12 月 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序号 | 议 案 |
|----|-----|
|----|-----|

|   |                       |
|---|-----------------------|
| 1 | 关于终止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
| 2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合资销售公司的议案   |
| 3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合资运营服务公司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 2016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导》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之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完善，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的情形。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控股子公司先河正源变更剩余的超募资金投向，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合计 1780 万元收购李玉国、石家庄赐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石家庄缙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卫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由于公司监事张文、杜新平为缙鑫投资有限合伙人，公司监事张华女士配偶尚永昌为缙鑫投资有限合伙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张文、杜新平先生，公司监事张华女士之配偶尚永昌先生均为本公司及先河正源的关联人，三位监事均应当回避表决，导致本次监事会会议无法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形成决议，所以该议案直接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先河正源变更剩余的超募资金投向，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合计 1780 万元收购李玉国、石家庄赐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石家庄缙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卫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止到本报告期末，该交易已履行完毕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实施完毕，北京卫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先河美国控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660 万美元收购所有美国 Sunset Laboratory Inc. 公司（以下简称“Sunset”）的 60%股份，截止到本报告期末，该交易已履行完毕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实施完毕，Sunset 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七）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情况进行审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和运作情况。

#### **（八）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内幕信息流转、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均严格遵守《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把内幕信息流转审批程序，将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切实做到内幕信息在披露前各环节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公司证券部负责知情人登记信息的核实、报备和建档工作，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